

中央音乐学院图书馆藏书

书号 H16.2/
7CNC40

总号 21544

H16.2

文艺辅导丛书



馬劍華編著

教唱法

劳动出版社



工人文藝輔導叢書

教 唱 法

馬劍華編著

勞 動 出 版 社

★ 教 唱 法 ★	編 著 馬 劍 華	
	出 版 行	勞 動 出 版 社
	發 行	上海中山東一路十四號
	印 刷	勞 動 印 刷 廠
		上海延安東路一三〇號
	初 版	一九五〇年十一月
		(0001 5000)

序

這是歌唱的時代，翻了身的人民，特別是有組織的工人、部隊、機關、學生，以及民歌的生產者——農民，都在迫切地要求學唱歌。

許多智識份子下工廠、下部隊、下農村去體驗生活，最感苦腦的是在開始的時候，不知從何下手，沒有辦法和羣衆接近，但通過了教他們唱歌，便很快也很自然與勞動人民結交爲親密的朋友。

教唱歌是一門活的藝術，在不同的任務，不同的對象，不同的時間和地點面前，都應有不同的教材，不同的方法和不同的步驟，死守老一套是要失敗的，「只有做羣衆的學生才能做羣衆的先生」，這句話在教唱歌的體驗上是一把金鑰匙。

對農民，尤其是對部隊的教歌法，許多同志在實際鬥爭中都已歸納出許多寶貴的經驗，但在城市作爲主要服務對象的工人，我們既顯得生疏而客觀要求又很迫切。這一部主要以工人爲服務對象的「教唱法」正是符合實際需要的，這本書的內容是從實際出發的，是有理論指導的，是總結了許多同志們的經驗的，是有創造性的；最少從我這角度來看，是已把我個人的經驗總結在內了。當然缺點不是沒有，但經過羣衆的批評，不斷的改進，是可能達到完善的，現在出版了，就是接受羣衆批評的開始。

謹以萬分熱誠，向馬劍華同志致敬！

司徒漢 於上海音協

一九五〇.十一.四

· 代 序 ·

劍華同志：

愉快地看完了你的「教唱法」的小樣，我覺得你寫的這本書是有用的。

關於樂理，指揮，聲樂等等的書不能算少，把這些書所提供的知識和實際聯繫時往往發生了障礙。這「實際」指的是廣大的中國人民要求掌握歌詠這一武器，通過聲樂、識譜常識的學習而提高業務水平，在每個廠單位都組織歌詠團，工人在迫不及待中自己鑽研，創造了方法……不看到這實際而寫書，就會成一本「純粹」的書。這樣子的作品，作者主觀上是想普及或提高「音樂教育」的，真說怎麼專門化也不見得，所以不能算是「錦上添花」；同時也不算「雪中送炭」，因為多數人需要的不是這些德意法美的分類和「大全」。這是什麼呢？我看是「雪中送花」。說你這本書是有用的，因為你是根據了多年的歌運工作的經驗寫出來的；什麼是迫切需要的，什麼是次要的，什麼是可以「收起」的，你已經過了實際的啟驗。昨晚我在雨中踏了近膝蓋的水到滬西工人俱樂部去時，就想起你書中的第121節。

因為這是一本新的書，所以不能說沒有缺點。我個人的意見是，不很平衡。就整個結構講，前9節是頭，第113節後是腳，這裏覺得第一是頭不夠重，理論的說服性不夠強，第二是頭腳和中間部份的基調不很統一；就中間部份講，大部份雖寫得很清楚，有些地方却顯得簡略，有時還用了些不夠精密的形容詞。——最後一點也許是我的偏見，我讀關於音樂的書籍時，不論中文或西文的，遇到「婉轉」「輕盈」「輕柔」等字眼總覺得有些「模糊」，講「調性」「表情」時尤甚，覺得比聽抽象的音樂還難懂，不知你是否同感。

你把這些材料試用了許多次，排成小樣後還勇敢地不斷刪除、增補、修改，這種精神是很好的。你向羣衆負責，羣衆會愛你的書，會給你可貴的意見的，——那時書才被賦予生命。我預祝你的收穫。

陳歌辛 1950.9.5.上海

· 自 序 ·

校完了最後一次清樣，從頭到尾又看了一遍，不禁吃了一驚，這本小冊的內容是這樣的貧乏和零亂。雖然經郭乃安、陳歌辛、司徒漢、林毅、周一丁以及其他許多同志對這本小冊子提供了不少寶貴的意見，我也根據這些意見不止一次地修改又修改，可是由於先天的缺憾，總不能彌補內容的貧乏性，甚至於自己常問自己，這本小冊子對羣衆究竟有多少幫助？是不是要出版？——雖然版子早就排好了？

編寫這本小冊子的最初情形是這樣的：當時在幾個音幹班中教課時，由於要有系統地講述識譜法，牽涉到識譜以外但又與它相關連的一些如：定音、呼拍、音階及其他一些較難的拍子（如連音符、切分、裝飾音等）。因此將自己若干年來教唱的淺薄的經驗，以及其他同志的成功經驗做了一次小結。直到勞動出版社要我編寫一本「歌詠指揮教材」供應工人同志的需要，就着手計劃分三部份編寫：第一部份是「識譜法」，第二部份是「教唱法」，第三部份是「指揮法」，編寫「教唱法」時也僅不過預備講述一些「識譜法」中有關連的問題，所以也就將在音幹班中所總結起來的搬到紙上了，當時祇寫了第二、三、四、五、六、八章（其中有些還是一部份）。後來勞動出版社決定將「歌詠指揮教材」分為三冊出版，所以汲取了同志們的意見，增加了第一、七、九、十章，及補充了其他各章，變成現在這本小冊子，它的內容經過許多同志的意見修改後已與當初所寫的有很大的不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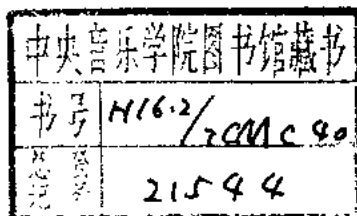
此外，不得不感謝勞動出版社給我很大的鼓勵和幫助，給我充份的時間——從編寫到現在已有十個多月了——可以逐漸修改，甚至幾次大規模的改動版子。

其他我也不想說什麼，這本小冊子究竟有多少用處，還是由羣衆來表示，我將以極誠懇的心等待着，若是這本小冊子沒有什麼用處的話，就毫不遲疑地將它放棄，若是還有一點用處，祇要有意見我也願意修改，甚至於重寫，我等待着你們寶貴的意見和建議，十分迫切。

1950.11.7.於上海工人文化宮

目 次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一般教唱法	4
第三章	定音	9
第四章	呼拍	13
第五章	音階的唱準法	20
第六章	倚拍的處理	24
第七章	聲音的處理與歌詞的讀音	29
第八章	人聲的分類與歌聲的分類	36
第九章	歌曲分析與處理	46
第十章	怎樣組織與領導歌團	56



第一章 前 言

§1. 首先我們來談談「歌唱的來源」「為什麼要歌唱」和「教什麼人、唱什麼歌」。這，也許是大家已經了解，我們不妨再談一下，使我們的工作方向更明確起來，少走些彎路。

§2. 學習過「社會發展史」的人都知道人是由猿轉化而來，也知道由猿轉化為人的決定因素是「勞動」。

「勞動」創造了人，當然也創造了「歌唱」。我們不難舉出許多證據來說明這一點。現在隨便舉一個常見的例子，就可證明歌唱是從「勞動」中產出來的。

打樁工人在打樁的時候，隨着樁子的起伏，呼喚着一種「哎呵」聲，（這是遺傳下來的古老勞動的歌調之一，已亡人民音樂家張曙先生曾將它記錄下來，改編成有名的打樁歌）在這種有規律的「哎呵」聲中，所有的人才能將動作統一起來，使得打樁可以順利地進行。

§3. 從這我們就知道「歌唱」是「勞動」過程中的需要而產生的，決不會因為要「歌唱」而產生「打樁」的。談到「歌唱的來源」就要我們體會歌唱與勞動的關連，從而了解歌唱不

是「上界」之音，也不是象牙塔裏的裝飾品，而是由勞動羣衆中來的「勞動結晶品」。

§4. 「歌唱又是人民的心聲」，它能迅速而切實地反映了人民在各個階段上不同的要求，它並且是一種鼓動的力量和組織的力量。

§5. 當日本帝國主義加緊侵略我國；當我們民族存亡危急的時候，救亡歌聲（如救亡進行曲，義勇軍進行曲等）就「作為統一大衆的步伐，組織大衆的陣線，教育大衆，鼓勵大衆」（呂驥：中國新音樂的展望）的有力的武器。當時這些救亡的歌聲能普遍的在人民中流傳，正是符合了廣大人民的要求和願望。抗戰爆發後，人民爲了堅持神聖的抗戰，爭取最後勝利。「歌唱」在後方在前線都起着很大的動員和鼓勵的作用，抗戰勝利後蔣匪幫不顧人民的意願，在美帝指使之下，發動了大規模的內戰，這時蔣管區中的人民大衆掀起了反內戰反飢餓要和平的怒潮來，「歌唱」也是很強烈地將它們呼喚出來、反映出來。

§6. 現今，全國大陸除西藏、台灣外已全部解放，台灣和西藏的解放就在眼前，幾千年的封建統治，百餘年來的帝國主義官僚買辦的統治，永遠地被肅清，依照全體人民意志建設一個自由幸福的新民主主義的新中國。這個成果不是輕易得來的，是經過數十年的鬥爭，是千萬革命烈士的鮮血換得來的。我們要保持這個成果，就必需在經濟建設上再努一把力，把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經濟澈底的迅速地加以改造，由落後的農業國變成強大的工業國。

以美帝國主義爲首的侵略營陣，想擺脫他們深刻的經濟恐慌以及華爾街金融寡頭，大軍火商爲了取得巨大的利潤，這些戰爭販子正在世界各處破壞和平，想挑撥起第三次世界大

戰。祇有全世界和平的人民團結起來，才能阻止世界大戰的爆發，祇有給敢於侵入者以嚴重的打擊，才能使戰爭販子不敢輕易發動戰爭。

§7. 這樣，我們要用一切力量搞好生產，支援前線，解放台灣西藏。要用一切力量搞好生產，從而鞏固國防，予侵略者以嚴重打擊。因此，我們要把「歌唱」深入到車間裏去，要為完成生產計劃而歌唱，要為生產模範、勞動英雄而歌唱，要用歌唱鼓舞起生產的熱潮，挑起生產競賽的熱情來。決不是為「歌唱」而「歌唱」，而是配合了每一階段的政治要求，起一種宣傳鼓動的作用，它應該是一種組織自己的隊伍，和打擊敵人的有力的武器。

§8. 我們既明瞭歌唱的來源和它的意義，尤其是歌唱要在生產中起一種推動和組織的作用，接着我們也就很清楚地知道「教什麼人」和「唱什麼歌」了。

今天，廣大的勞動人民在共產黨的領導下，已打倒了帝國主義官僚買辦封建統治，在政治上已澈底的反身了，勞動人民已獲得了歌唱的自由（在蔣匪幫統治的時候，勞動人民是沒有歌唱自由的），在工廠裏、在車間裏、在作場裏每時每刻都有歌聲澎湃着。

§9. 毛主席號召「面向工農兵」，在城市中主要是面向工人階級，歌詠工作者或願意從事歌詠工作的人，要拋却藝術至上的舊觀點，老老實實為工人階級服務。

• 問題 一 •

1. 試述歌詠在各階段上的作用。
2. 簡略地敘述新音樂運動史。

第二章 一般教唱法

§10. 第一次教唱 到某一單位第一次教唱前，應該和負責人商談一下，最重要的還是通過積極份子了解一般情況，然後預備二三個深淺不一的歌曲。這是將要影響今後的教唱，應該慎重地挑選，教唱者不但要絕對的熟悉這幾個歌曲，而且歌曲的本身還要有效果，能引起唱衆的興趣。這樣，教唱者才能在羣衆中建立起威信，作為日後展開工作的一個優良的條件。

§11. 第一次教唱時，可請唱衆先唱幾個大家熟悉的歌，從這瞭解了唱衆的水準，再依此決定採用那一種教唱法。開始唱的時候，教唱者可大聲地領唱，然後漸漸地輕下來，最後聽他們唱，注意節拍上、音階上、速度上、及吐字方面有沒有錯誤和缺點。這不但能確定水準的高低，並且在以後教唱時，可事先想辦法校正和避免。

§12. 教唱前的準備 教唱前最好將所要教的歌背出，否則也應該唱十幾遍，這樣才能把握這首歌。每首歌都要仔細地研究一下；分析一下（參攷本編第九章），譬如：怎樣才能把

整個曲子的情感表達出來，曲子的速度是快還是慢，什麼地方應該強；什麼地方應該弱，什麼地方該應該呼吸，什麼地方應該分段，樂句太長的應該在什麼地方分開唱；若有特別難唱的地方，應該採取什麼方法教。這些都要事先計劃，記在譜上，臨時才不會慌了手足。

- §13. 新歌的示範演唱 每次教新歌時，教唱者最好將歌曲唱一遍示範，唱的時候應該將感情加進去，要唱得有聲有色，引起大家要學這首歌的興趣來。

教唱時先將歌詞清楚地讀一二遍（注意歌詞的讀音），並將歌詞的意義解釋一下，這是很必要的，祇有唱衆了解了內容才能歌唱得有生命和情感，並收到教育的效果。

- §14. 分句教唱法 水準低的歌團宜用分句教唱法（即教者唱一句，唱衆學一句），雖然教的人很是疲勞，但却能收到很大的效果。教唱法如下：

教唱者唱一句歌（水準太低或沒有唱過歌的可不必教曲譜，因為是引不起唱衆的興趣的），應用本編第四章 §40 的連接法，叫唱衆跟着一句句學唱。先是一句句教，唱得熟一點時可一段段教（分句和分段參攷本編第九章 §103），最後將每段連接起來唱。

至於什麼時候可分段或連起來唱，要看歌曲的難易和唱得熟練的程度而定。一般的講來分句和分段練唱每種不宜超過十遍以上（太難和太易除外，可酌量增減），否則唱衆的情緒容易涣散。當你在分段教唱時唱衆若是跟你一起唱了，那就得考慮將全曲連起來練唱。連起來唱之前教唱者應再將全曲唱一二遍，給唱衆一個整體的影像（連接全曲的方法參攷本編 §17.）。

- §15. 指譜教唱 適合水準低的第二種教唱法是指譜教唱法，這種方法是由教唱者用手指着歌譜，唱那一句就指那一句；指那一個字就唱那一個字（採用這種教唱法的，歌譜不必油

印，可用大張白紙抄寫）。例如：

5 · 6 | i ——— |
向 前 進

先將手指指在「向」字的下面，等到唱完一拍半時，馬上將手指移到「前」字的下面，在它的下面停留半拍，即移到「進」字，在它的下面停留二拍，再移到後面去。這樣，學的人可隨教唱者的手指正確地把握住節奏了。

§16. 這種教唱法有四個好處：

(甲) 水準低的和初學唱的人最感到困難的是拍子唱不準（節拍觀念不強），採用指譜教唱法就可將每一拍每一附點指出來，這樣就順利地解決拍子唱不準的困難。

(乙) 水準低的和初學唱的人，因為對樂譜的組織不甚明瞭（如同覆記號，結尾的不同等等），往往找不到所唱的那一句，尤其是不識字的更覺困難，採用指譜教唱法就不會發生摸索不到的弊病。

(丙) 可經常溫習老歌，某有新加入的人可跟隨大家一起學唱，日久也就學會一首歌曲了。

(丁) 若有不識字的人，還可指歌譜教字，結合歌唱更容易識字了。

§17. 輕聲跟唱連接法 輕聲跟唱是連接全曲很有效果的方法，在教完了每段之後，唱衆尙不能連接全曲時，教唱者可大聲領唱（或奏琴），叫唱衆用極輕的聲音跟着唱，重要的是要唱衆一面能聽得見教唱者的聲音，一面也能聽得見自己的聲音。在耳和口的配合下來連接全曲，並校正他的錯誤。

因爲任何一個人在大聲歌唱的時候，很難聽得見別人的聲音，這樣就難藉別人的幫助將全曲連接起來，一旦有錯誤也不能發覺加以改正。

唱了若干遍後可叫唱衆唱得稍微響一點，教唱者可逐遍輕下去，最後叫唱衆放聲大唱，教唱者靜聽是否能連接和有沒有錯誤。

§18. 其他的教唱法及教唱時應注意的分述如下：

(甲) 將唱衆分爲二部份，一半唱譜，聲音可大一點，另一半跟着輕輕地唱歌。唱了若干遍後，換過來再唱，這樣反覆練唱，以至熟練。

(乙) 由教唱者唱一句譜，唱衆跟着唱一句歌，唱過若干遍後，可一段段地練唱，以至熟練。

(丙) 新歌教唱時速度要慢（特別是低水準的），這樣每句都很清楚，唱衆才能學好。練到差不多時，可將速度改快。

(丁) 教唱時除第一二遍教唱者必須領導唱衆一起唱外，其他時間盡可能不唱，一則可以減少疲勞，二則靜聽是否有唱錯的地方以便改正。

§19. 錯誤的校正 無論水準高或低，一首歌剛練唱時，一有錯誤，最好立即停下來，加以改正。假使不改正的話，多唱幾遍就要定型了，再要改正是非常困難的。

§20. 校正的方法，首先是教唱者很正確而「清楚」地（注意要「清楚」）；必要時可將速度改慢，重覆又重覆地唱給唱衆聽，使大家有一正確唱法的影像，然後叫唱衆試唱，唱熟了再唱下去（幾種難唱的節拍、音階可參攷本編第五、六章）。一首歌已學成，在重唱時若發生錯誤，這時不宜停下來改

正，應該等到唱完後，指出錯誤的地方，叫大家再將它唱練幾次，再從頭唱到底。否則在中途停下是要影響唱衆的情緒的。

• 附 自 學 法 •

§21. 一個稍有識譜能力的人想學會一首新歌時，可參攷上述一些方法進行自學，步驟如下：

1. 先定音（參攷本編第三章），有樂器最好，能彈奏更好。
2. 先唱曲調，將速度減慢，用手上下擊拍（參攷本編第六章§53）不要脫拍，先一句句重覆唱，再一段段重覆唱，最後將全曲連接起來。
3. 若干遍後將速度逐漸改快，到所規定的速度爲止。多唱幾遍，再來背背曲調，最好能背得出。
4. 開始唱歌詞時速度也要慢，先唱一句曲調，接着唱一句歌，若覺唱得不對可多唱幾遍曲調再唱歌（發覺唱得不對是有根據的，既然已能將曲調背得出，當然有了很深的影像）。先是一句句，再是一段段，最後連接全曲。
5. 若干遍後將速度逐漸改快，到規定速度爲止。最後加上強弱、快慢、情感的變化，多唱幾遍就學會一首新歌了。
6. 切忌自視很高，一下子就唱歌詞，或曲子還未唱熟就唱歌詞，這樣勢必唱錯，一錯再錯就不容易改正，或者根本不知道有錯，祇好一輩子錯下去了。

• 問 題 二 •

1. 你是怎樣開始教唱的？有什麼心得？
2. 水準低的歌團你是採用什麼方法教唱的？
3. 你怎樣學會一首新歌的？

第三章 定 音

§22. 集體歌唱時，人多口衆，若事先沒有一個規定，聲音的高低不易一致，起頭唱不齊，後來會唱得一團糟。譬如同一個「1」(do)有的唱得很高，有的唱得很低，可能每個人都唱得不相同。這樣，聽起來非常刺耳。

還有一種就是起頭的音大家到是一致的，但是第一個音唱得太高，後來唱到歌曲中的最高音時，就唱不出了。相反，起頭唱得太低也要唱不出。

§23. 避免上述二種缺憾必須定音。定音的意思就是在歌唱之前，由教唱者規定一個適合歌曲及唱衆音域的「一定高度」的音，全體一致依照這個音，共同來練唱。它有三種方法：

§24. 第一種是根據口琴、風琴、鋼琴、及其他有固定音階的樂器來定音。例如：「東方紅」是 F 調，第一個音是「5」，按照識譜法第十二章的琴譜，這個「5」是 $\dot{C}$ 鍵（比中央 C 高七個音），知道了這個關係，就吹或奏一個「 $\dot{C}$ 音」，叫全體跟着它輕輕地唱一唱，大家知道了第一個音的高低就可以唱下去了。

§25. 但要注意，風琴和口琴的音通常比鋼琴高半個音。

§26. 第二種是根據音笛或音叉來定音。

音笛有四個音，就是 G, D, A, E, (D 比中央 C 高一個音) 定音法如下：「東方紅」是 F 調，第一個音是「5」，可吹 E 音，E 音是 F 調的「7」（或吹 A 音，A 音是 F 調的「3」）由「7」（或「3」）找到「5」，然後傳給唱衆。

§27. 音叉祇有一個音，普通是 A 音，也有 C 音及其他的音。使用的方法是用手指捏住有圓柱的一頭，輕輕地與他物相擊，擊後放近耳邊，此時可聽到一種連續且有一定不變的音響，這音響就等於鋼琴上的 A 音（或其他的音，視音叉的類別而定）。掌握這個音響可類推其他的音。例如：「代國歌」是 G 調，第一個音是「5」，A 音叉的音相等於 G 調的「2」，由「2」找到「5」，就可傳給唱衆。

§28. 有時可能相差半音，這時就要好好處理。例如：愉快的勞動（王莘曲）是 bE 調，第一個音是「5」，A 音叉的音相等於 bE 的「 $\sharp 4$ 」，由「 $\sharp 4$ 」找到「5」，這是半音距離，比較難些。

若用音笛則可吹「G」音，這個音相等於 bE 調的「3」，由「3」找到「5」就不必通過半音關係了。

§29. 這兩種定音器中以音笛的發音量較大，並有四種高低不同的音，而且也容易買到。（各琴行有售）

§30. 第三種是不根據樂器及定音器，而是依照歌曲的最低音與最高音，來決定音的高低。通常是在曲首註明了的。例如：

(5 — i) 或 5 — i

曲首若未註明，則須查一下它的最高音與最低音是什麼，及